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VANGUARD GROUP LT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8156)

公告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0 條。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與去年同期比較，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業績將錄得虧損大幅減少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業績將錄得盈利，此乃主要是由於彩票業務和房地產發展營業額增加。本公告載列的資料乃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釐定。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0 條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與去年同期比較，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業績將錄得虧損大幅減少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業績將錄得盈利（「中期業績」），此乃主要是由於彩

票業務和房地產發展營業額增加。

鑑於本公司目前仍在落實中期業績，本公告載列的資料乃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釐定。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份中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China Vanguard Group Limited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霆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桂蘭女士、陳霆先生、非執行董事陳通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秀夫先生、楊慶才先生及杜恩鳴先生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深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各主要方面乃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亦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之網站www.cvg.com.hk登載。

* 僅供識別